

欽定大清會典圖

欽定大清會典圖卷二十一

禮二十一

祭五

玉圖一

玉圖二

玉圖三

玉圖四

玉圖五

玉圖六

帛圖一

帛圖二

帛圖三

帛圖四

帛圖五

帛圖六

帛圖七

祝版圖

玉圖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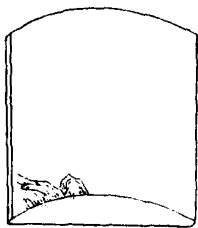


玉。蒼。璧。

天壇正位。

祈穀壇正位用之。制圓。徑六寸一分。好徑四分。通厚七分。有奇。

玉圖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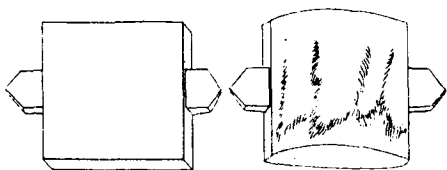


玉。黃琮。

地壇正位用之。制方。徑四寸有奇。中厚七分。邊厚二分。微作剗首。下正方一角有縱理。如山形。

玉圖三

玉圖四





玉黃珪。色白而有黃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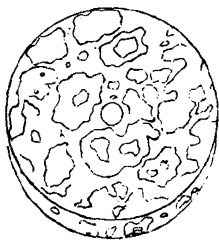
社稷壇

太社位用之。青珪。色青。

社稷壇

太稷位用之。制皆方。徑三寸。厚三分。左右出剡。首厚二分。旁厚二分。有奇。即厚三分。有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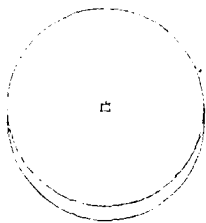
玉圖五



玉赤璧。

日壇位用之。制圓徑四寸六分。好徑四分。通厚五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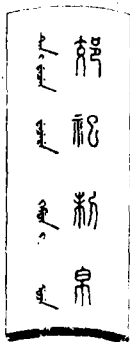
玉圖六



玉。白璧。

月壇正位用之。制圓。徑三寸六分。好方徑二分有奇。  
通厚三分有奇。

帛圖一



帛制皆織字於帛。清漢文具用別以色。郊祀制  
帛陳於

圓丘正位用青色。陳於

方澤正位用黃色。

帛圖二





告祀制帛陳於

祈穀

常雩正位皆用青色

帛圖三



奉先制帛陳於

太廟並

圓丘

祈穀

常雩

方澤各配位均用白色

帛圖四

禮  
禮  
禮  
禮

禮  
禮  
禮  
禮

禮神制帛陳於

社稷壇正位用黑色陳於

圓丘

常雩

方澤各從位兼用青赤黃白黑色陳於

日壇用赤色陳於

月壇正位用白色

星辰位兼用青赤黃白黑色陳於

先農壇

先蠶壇均用青色設於

歷代帝王廟正位

先師廟並

崇聖祠及

配位

哲位兩廡

先賢廟

三皇位

關帝廟

文昌廟及各

後殿

顯佑宮。

都城隍廟均用白色設於

火神廟用紅色設於

東嶽廟用青色設於

各龍神廟用黑色

帛圖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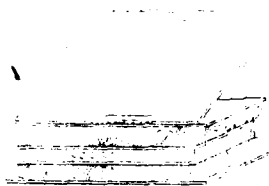


素帛不織字。用於

歷代帝王廟兩廡

先醫廟配位及兩廡。賢良祠。宏毅公祠。文襄公祠。二  
恪僖公祠。勤襄公祠。均白色。

祝版圖



祝版木質制方尺寸有度

圓丘

方澤大祀縱一尺一寸廣一尺八寸告祭縱八寸四分  
廣一尺五寸

祈穀壇縱一尺一寸廣二尺

大雩告祭縱八寸四分廣一尺二寸

太廟時饗

前殿縱一尺三寸廣二尺六寸

後殿縱八寸四分廣一尺二寸

禮年有期也祭  
則祭也  
望太

裕祭縱一尺三寸五分

廣二尺八寸

社稷壇

先農壇

日壇

月壇

先醫廟

先師廟

聖祠  
崇祿

關帝廟

殿  
祿

文昌廟

殿  
祿

惠濟祠

河神廟

礮神

礮神子  
礮神母

雙忠祠縱八寸四分廣一尺二寸

太歲壇縱七寸廣一尺

傳心殿縱一尺一寸廣二尺

歷代帝王廟

旌勇祠縱八寸四分廣一尺五寸

火神廟

顯佑宮

東嶽廟

都城隍廟縱七寸四分廣一尺賢良祠縱一尺廣一尺七寸昭忠祠縱一尺一寸廣二尺獎忠祠  
褒忠祠縱九寸四分廣一尺七寸皆承以座座有雕有素文表於版有純有緣紙與書各殊色

園丘

祈穀

常雩用純青紙朱書

方澤用黃紙黃緣墨書

太廟

社稷壇用白紙黃緣墨書

日壇用純紅紙朱書

月壇

先農壇

歷代帝王廟

先師廟

太歲殿

天神壇

地祇壇

先醫廟

關帝廟

文昌廟

火神廟

顯佑宮

東嶽廟

都城隍廟均白紙黃緣墨書

各龍神廟

做神賢良祠昭忠祠獎忠祠雙忠祠旌勇祠褒忠祠顯忠祠均白紙墨書惟睿忠親王等專祠亦白紙墨書不設版



欽定大清會典圖卷二十二

禮二十二 祭

爵圖一

爵圖二

爵圖三

爵圖四

琖圖

爵圖一



匏爵。剖椰實之。丰。不雕刻。金裏。承以坩。檀香為之。其下歧出三足。象爵形。

天壇正位。

配位。

祈穀壇正位。

配位。

地壇正位。

配位。用之制。高一寸八分。深一寸三分。口徑三寸七分。

足高二寸九分。

爵圖二



玉爵。刊玉象爵形。腹為藻紋。

太廟前殿

太廟後殿用者。制高五寸三分。深二寸四分。兩柱高九分。足高二寸一分。三足相距各一丈六分。

社稷壇正位用者。制高三寸四分。深八分。兩柱高一丈。足高一丈四分。三足相距各一丈六分。

爵圖三



金爵。鑄金象爵形。腹為星紋。足有雲紋。兩柱頂為芝形。

奉先殿用之。制高三寸五分。深一寸四分。柱高一寸一分。足高一寸六分。三足相距各一寸。

爵圖四





陶爵。銅爵。制皆象爵形。腹為雷紋。饗饗形。陶用  
甕。以色別之。

天壇從位用青色。

社稷壇正位。各三  
一  
土  
二  
陶

配位

地壇從位。

先農壇

先蠶壇用黃色。

日壇用紅色。

月壇正位。

配位用月白色。

天神壇。

地祇壇。

太歲壇用白色。制皆高四寸六分。深二寸四分。兩柱高七分。足高二寸。三足相距各一寸八分。

太廟兩廡亦用白色。制高四寸二分。深二寸二分。兩柱高六分。足高一寸八分。三足相距各一寸六分。銅爵用於

歷代帝王廟。

傳心殿。

先師廟。

先醫廟。

關帝廟。

文昌廟。

都城隍廟。黑龍潭。玉泉山。昆明湖。

三龍神祠。制高四寸六分。深二寸三分。兩柱高七分。足高二寸。三足相距各一寸五分。

殘圖



琖純素用陶陶用甕以色列之

天壇從位用青色

太歲壇用白色制皆高一寸九分深一寸五分口徑三寸四分足徑一寸二分

地壇從位用黃色制高二寸深一寸五分口徑三寸五分足徑一寸八分

日壇用紅色制高一寸八分深一寸五分口徑三寸五分足徑一寸四分

月壇正位

配位用月白色制皆高一寸八分深一寸五分口徑

三寸五分足徑一寸二分高二分

先農壇。

先農壇用白色制皆高一寸八分深一寸五分口徑三寸五分足徑一寸二分

欽定大清會典圖卷二十三

禮二十三 祭器三

登圖一

登圖二

銅圖

簋圖一

簋圖二

簋圖一

簋圖二

邊圖一

變圖二

變圖三

豆圖一

豆圖二



從位

社稷壇正位

配位

先農壇

先蠶壇

地祇壇用黃色

日壇用紅色

太歲壇用白色。制高六寸一分。深二寸一分。口徑五寸。校圍六寸六分。足徑四寸五分。蓋高一寸八分。徑四寸五分。頂高四分。

祈穀壇

配位亦用青色

月壇正位

配位用月白色。制高五寸三分。深一寸九分。口徑四寸五分。校圍六寸。足徑四寸二分。蓋高一寸七分。徑四寸。頂高三分。銅登用於

歷代帝王廟正位。

先師廟正位。

關帝廟前殿。

文昌廟前殿。制高六寸。深二寸。口徑四寸九分。校圍

登圖一



陶登銅登制同者皆口為回紋中為雷紋柱為  
饗饗形雷紋足為垂雲紋蓋上為星紋中為垂  
雲紋口為回紋陶用甕以色別之

天壇正位。

配位。

從位。

祈穀壇正位。

天神壇用青色。

地壇正位。

配位。

六寸九分。足徑四寸七分。蓋高一寸六分。徑四寸六分。頂高三分。

登圖二



陶登一制。口為回紋。腹及校足為蟠龍紋。波紋。蓋上為垂雲紋。中為蟠龍紋。口為回紋。陶用甃。

太廟前殿

太廟後殿

奉先殿皆用黃色。制高六寸一分。深二寸一分。口徑五寸。校圍六寸六分。足徑四寸五分。蓋高一寸八分。徑四寸五分。頂高四分。

銅圖





陶鈶。銅鈶。制皆兩耳為犧形。口為藻紋。次回紋。腹為貝紋。蓋為藻紋。回紋。雷紋。上有三峯為雲紋。三足亦為雲紋。陶鈶用甃。以色別之。

天壇從位東次壇。西次壇。

天神壇。用青色。

地壇從位。

社稷壇正位。

配位。

先農壇。

先蠶壇。

地祇壇用黃色。

日壇用紅色。

太歲壇用白色。制高三寸九分。深三寸六分。口徑五寸。底徑三寸三分。三足高一寸三分。蓋高二寸五分。三峯高九分。

月壇正位。

配位用月白色。制高三寸八分。深三寸六分。口徑五寸。底徑三寸三分。三足高一寸一分。蓋高二寸六分。三峯高一寸。銅釧用於

太廟前殿。

太廟後殿。

奉先殿。制高四寸一分。深四寸。口徑五寸一分。底徑三寸三分。三足。高一寸三分。蓋高二寸二分。三峯高一寸。兩耳及緣飾以金。

歷代帝王廟。

傳心殿。

先師廟正位。

配位。

哲位。

崇聖祠。

正位。

先賢廟正位。

配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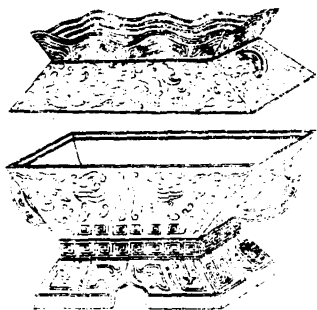
太廟兩廡。

關帝廟。

文昌廟。

都城隍廟制同。惟耳及緣不飾金。

簋圖一



陶蓋銅蓋制方。皆面為夔龍紋。末為回紋。足為雲紋。兩耳附以夔龍。蓋上有棱四周。旁亦附夔龍耳。陶蓋用瓦。以色列之。

天壇正位。

配位。

從位。

祈穀壇正位。

天神壇用青色。

地壇正位。

配位。

從位。

社稷壇正位。

配位。

先農壇。

先蠶壇。

地祇壇。用黃色。

日壇。用紅色。

太歲壇。用白色。制高四寸四分。深二寸三分。口縱六寸五分。橫八寸。底縱四寸四分。橫六寸。蓋高一寸六分。口縱橫與器同。上有棱。四周縱四寸八

分。橫六寸四分。

祈穀壇

配位用青色。

月壇正位。

配位用月白色。制高三寸八分。深一寸七分。口縱四寸八分。橫六寸二分。底縱三寸三分。橫四寸三分。蓋高一寸五分。上有棱四周。縱三寸五分。橫四寸三分。銅簋用於

歷代帝王廟。

先師廟。



先醫廟

關帝廟

文昌廟

都城隍廟。黑龍潭。玉泉山。昆明湖。

三龍神祠。制。高四寸六分。深二寸一分。口縱六寸

四分。橫八寸。底縱五寸一分。橫六寸四分。蓋高

一寸四分。口縱橫與器同。上有棱四周。縱四寸

一分。橫六寸四分。

簋圖二



木簠。槩漆塗金。四面飾以玉。形制花紋與陶簠略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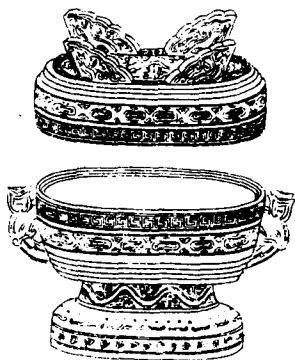
太廟前殿

太廟後殿

奉先殿用之。制高四寸六分。深二寸六分。口縱六寸四分。橫八寸。底縱五寸一分。橫六寸四分。蓋高一寸四分。口縱橫與器同。上有棊四周。縱六寸四分。橫八寸。

太廟兩廡簠制同。惟不飾玉。

簋圖一



陶簋。銅簋。制圓而橢。皆口為回紋。腹為雲紋。束為黻紋。足為星雲紋。兩耳附以夔龍。蓋面為雲紋。口為回紋。上有稜四出。陶用甗。以色別之。

天壇正位

配位

從位

祈穀壇正位

天神壇用青色

地壇正位

配位

從位

社稷壇正位

配位

先農壇

先蠶壇

地祇壇用黃色

日壇用紅色

太歲壇用白色。制高四寸六分。深二寸三分。口徑七

寸二分。底徑六寸一分。蓋高一寸八分。徑與口

徑同。上有棱四出。高一寸三分。

祈穀壇

配位用青色。

月壇正位。

配位用月白色。制高四寸。深一寸九分。口徑六寸一分。底徑四寸五分。蓋高一寸三分。徑五寸五分。上有棧四出。高八分。銅蓋用於

歷代帝王廟。

先師廟。

先醫廟。

關帝廟。

文昌廟。

都城隍廟。黑龍潭。玉泉山。昆明湖。

三龍神祠。制。高四寸二分。深二寸一分。口徑七寸二分。底徑六寸。蓋高一寸八分。徑與口徑同。上有棧四出。高一寸一分。



簋圖二



木盥。紫漆塗金。四面飾以玉。形制花紋與陶盥略同。

太廟前殿

太廟後殿

奉先殿。用之制。高四寸二分。深二寸一分。口徑七寸二分。底徑六寸。蓋高一寸八分。徑與口徑同。上有棱四出。高一寸一分。

太廟兩廡。盥制同。惟不飾玉。

蓮圖一



竹籩編竹為之。以絹飾裏。頂及緣皆髹。以漆用別以色。

天壇正位。

配位。

從位。

祈穀壇正位。用青色。

地壇正位。

配位。

從位。

社稷壇正位。

配位

先農壇

先蠶壇用黃色。

日壇用紅色。

天神壇

地祇壇

太歲壇

關帝廟

文昌廟

都城隍廟用黑色。制高五寸八分。深九分。口徑五

寸。足徑四寸五分。蓋高二寸一分。徑與口徑同。  
頂正圓。高五分。

祈穀壇

配位用青色。

月壇正位

配位用月白色。制高五十二分。深九分。口徑四寸四分。足徑四寸一分。蓋高一寸八分。頂高五分。

歷代帝王廟

傳心殿

先師廟

先醫廟用紅色。制高五寸四分。深八分。口徑四寸六分。足徑四寸。蓋高一寸九分。頂高四分。

太廟兩廡亦用紅色。制高五寸五分。深八分。口徑四寸八分。足徑四寸二分。蓋高二寸。頂高四分。

蓮圖二





竹篷一制。口增繪雲紋。

太廟前殿。

太廟後殿。

奉先殿用之。黃色。制高五寸八分。深九分。口徑五寸。足徑四寸五分。蓋高二寸一分。徑與口徑同。頂正圓。高五分。

邊圖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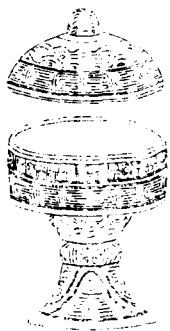


銅蓮形與竹蓮同。惟口為波紋。腹為回紋。雲紋。蓋為回紋。口為波紋。

黑龍潭玉泉山昆明湖

三龍神祠用之。制高五寸八分。深九分。口徑五寸。底徑四寸五分。蓋高二寸一分。徑與口徑同。頂正圓。高五分。

豆圖一



陶豆。銅豆。制同者。皆腹為垂雲紋。回紋。校為波紋。金盞紋。足為黻紋。蓋為波紋。回紋。頂用綯紐。陶豆用甃。以色別之。

天壇正位。

配位。

從位。

祈穀壇正位。用青色。

地壇正位。

配位。

從位。

社稷壇正位

配位

先農壇

先蠶壇用黃色

日壇用紅色

天神壇

地祇壇

太歲壇用白色。制高五寸五分。深一寸七分。口徑五寸。校園六寸六分。足徑四寸五分。蓋高二寸三分。徑與口徑同。頂高六分。

祈穀壇

配位用青色。

月壇正位。

配位用月白色。制高五寸。深一寸七分。口徑四寸五分。校圍二寸。足徑四寸一分。蓋高一寸八分。頂高六分。銅豆用於

歷代帝王廟。

傳心殿。

正位。

先師廟。

先醫廟

關帝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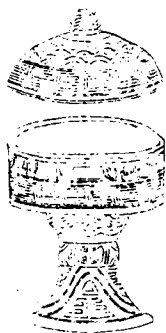
文昌廟

都城隍廟黑龍潭玉泉山昆明湖

三龍神祠寸分制皆同惟頂高只三分



豆圖二



木豆。髹漆塗金。三方飾以玉。形及花紋與陶豆同。

太廟前殿

太廟後殿

奉先殿用之。制高五寸五分。深二寸。口徑四寸九分。校圍二寸。足徑四寸七分。蓋高二寸二分。徑與口徑同。頂高五分。

太廟兩廡豆制同。惟不飾玉。